

【时文选粹】家庭教育立法接续历史彰显文明

编者按：

众所周知，家庭教育是教育环节中必不可少的一环。在传统社会文化中，儒家伦理影响下形成的家风、家训和家规促进了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。但随着社会转型、现代乡土社会结构形成，家庭教育缺位、父母监护缺失以及“重智轻德”等教育问题层出不穷，给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健康发展带来了极大的负面影响，更有甚者走上了违法犯罪、扰乱社会秩序、危害社会稳定的道路。那么，如何才能正确发挥家庭教育的关键性作用呢？这不仅需要为人父母者自我约束与自我成长，更需要立法，为家庭教育兜住法律的底线。因此，推动家庭教育立法势在必行。

家庭教育立法接续历史彰显文明	开门见山，点明论点。
①据媒体报道，家庭教育法草案日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。草案提出，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在实施家庭教育过程中，不得对未成年人有性别、身体状况等歧视，不得有任何形式的家庭暴力，不得胁迫、引诱、教唆、纵容、利用未成年人从事违反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活动。草案还明确，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是实施家庭教育的责任主体。政府、学校、社会为家庭教育提供支持，促进家庭教育。必要时，国家对家庭教育进行干预。	开篇介绍家庭教育法草案日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，由此引出家庭教育立法的话题。
②家庭教育不仅仅是家庭内部事务，也事关公共福祉。家庭教育较之学校教育、社会教育，具有同样甚至更强的正外部性。近年来，包括重庆、贵州、山西、江西、江苏、浙江在内多个省份出台了各省的家庭教育促进条例，中国台湾地区也于2003年通过了“家庭教育法”。家庭教育越来越受到重视，正是社会文明不断发展和进步的表现。	重要性分析。家庭教育事关公共福祉，重视家庭教育是社会文明不断发展和进步的表现。
③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社会，法律对于家庭和家教育的干预和规定，都面临不同程度的障碍。西方社会严辨公私领域，公权力干预家庭私域十分小心谨慎。而中国自古以来崇尚家族自治，俗话说“清官难断家务事”，既道出了家庭事务的复杂性，也显示出对于公权力面对家庭问题时的保守和审慎。	重要性分析。法律对于家庭和家教育的干预和规定面临不同程度的障碍。
④中国古代法律审慎干预家庭事务，不等于传统家庭就“无法无天”。恰恰相反，在家训、家规、家风的加持之下，许多家族内部发展出丰富多样的适合乡土和本族的法规。这些在儒家伦理影响下制定出来的家训、家规的广泛存在，是同样基于儒家伦理的公权力对于家庭私域很少干涉的根源所在。	障碍一：儒家伦理影响下的家训、家规的广泛存在。
⑤问题在于，经过一百多年来沧海桑田的巨变，传统乡土社会和家庭构成已经不同以往。不仅一些家风、家规、家训失传，维系和实施家庭教育的重要载体之一的聚族而居、邻里守望也逐渐消失。过去大人打孩子，孩子哭声稍大声一些，族亲邻里就会过来劝架，把孩子带去自己家回避。现在的家庭以核心家庭为主，加上小区居民互不相识的现状，孩子如果遭遇父母殴打，只能祈祷父母自己良心发现手下留情。但不断出现的新闻悲剧已经显示，只靠祈祷，孩子受到有效保护的几率微乎其微。	障碍二：传统乡土社会和家庭构成的改变致使聚族而居、邻里守望这种维系和实施家庭教育的重要载体逐渐消失。
⑥“法与时转则治，治与世宜则有功。”更加扁平化的社会结构，需要更加扁平化的法律救助。中国自古以来就有家国同构的传统，儒家崇尚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，对于家庭规范的干预，其实阻力并不那么巨大。对于家庭教育而言，尽管依然坚持家庭主体地位，但是加强政府、学校、社会的作用，尤其是通过加强立法，加强政府的主导作用，已经势在必行。国家通过积极立法、严格执法，加强对于家庭教育这一关键领域的干预和引导，重新凝聚起“家国同	总结全文，鞭策呼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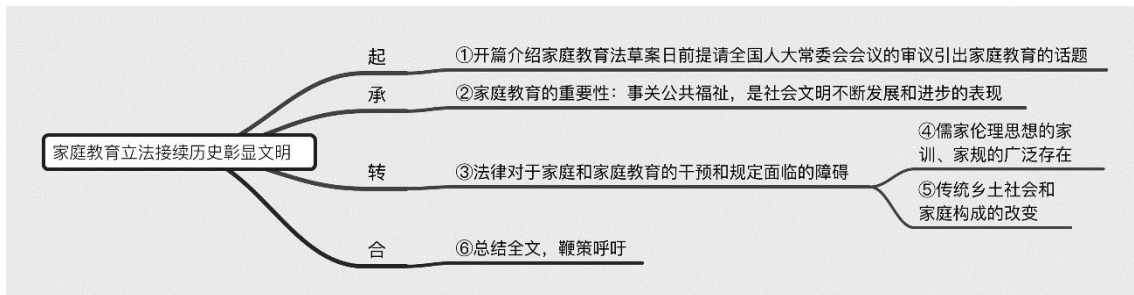
构”的传统，也正是现代文明的正确彰显。

来源：2021-01-21《光明日报》 作者：肖罗

【时代警语】

中国自古以来就有家国同构的传统，儒家崇尚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，对于家庭规范的干预，其实阻力并不那么巨大。对于家庭教育而言，尽管依然坚持家庭主体地位，但是加强政府、学校、社会的作用，尤其是通过加强立法，加强政府的主导作用，已经势在必行。

【思维串联】



【考点精练】

1. 在下面一段文字横线处补写恰当的语句，使整段文字语意完整连贯，内容贴切，每处不超过20字。

中国自古以来就有家国同构的传统，儒家崇尚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，(1)，其实阻力并不那么巨大。(2)，尽管依然坚持家庭主体地位，但是加强政府、学校、社会的作用，尤其是通过加强立法，加强政府的主导作用，已经势在必行。国家通过积极立法、严格执法，(3)，重新凝聚起“家国同构”的传统，也正是现代文明的正确彰显。

2. 读写一体化训练（开放性试题）

近年来，父母虐童案件层出不穷：辽宁抚顺6岁女童遭亲妈虐待三个月、男童遭亲父烟头烫伤双手面临截肢、黑龙江4岁女遭虐待送入ICU病房……一件件案件触目惊心，本应该生活在关爱中的孩子，却遭受了难以磨灭的身心伤害。家庭教育真的可以毫无边界吗？请你结合本文内容以及相关链接，谈谈你对家庭教育立法的看法，不少于500字。



扫描二维码关注“新课标大语文”公众号

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

（本篇解析老师：河南省平原外国语学校 靳安宁）

【相关链接】

期待家庭教育法保护好“少年的你”

家庭教育法草案日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。草案提出，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在实施家庭教育过程中，不得对未成年人有性别、身体状况等歧视，不得有任何形式的家庭暴力，不得胁迫、引诱、教唆、纵容、利用未成年人从事违反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活动。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是实施家庭教育的责任主体，政府、学校、社会要为家庭教育提供支持。必要时，国家对家庭教育进行干预，并明确了公安机关、人民检察院、人民法院干预

家庭教育的情形和主要措施。

为家庭教育立法，是保护未成年人的需要。人的一生要经历家庭教育、学校教育、社会教育，而家庭教育是每个人接受最早、时间最长、影响最深的教育，既是启蒙教育，又是终身教育。换言之，家庭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，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，孩子接受什么样的家庭教育，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他人的人生底色和方向。因此，家庭教育怎么开展，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该做好哪些事情，这些需要在法律层面予以明确和规范。

毋庸讳言，现实中，一些家庭对孩子监护缺失、家庭教育缺位，致使孩子受到伤害或走上歧途；有一些父母教育孩子时“重智轻德”，重视身体健康而轻视心理健康，还有一些父母实施“棍棒教育”，甚至胁迫、引诱、教唆、纵容、利用孩子从事违反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活动，这些不当乃至违法的家庭教育，极可能让孩子更叛逆更自卑，心灵扭曲者有之，走上违法犯罪道路者有之，成长阴影一生都难以抹去。

为家庭教育立法，也是维护公共利益的需要。无数事实表明，家庭教育不仅是家庭内部事务，也事关公共利益，一些“问题家庭”及“问题孩子”所表现出来的问题，越来越具有公共问题的性质和特征。调查显示，在未成年人犯罪中，家庭教育缺位或错误的家庭教育已经成为重要的诱因。毫无疑问，未成年人的不良行为乃至犯罪行为，不只关系到他们的人生走向与家庭安宁，而且关乎社会的和谐稳定，关乎未来社会发展，甚至关乎国家的希望、民族的未来。

正因家庭教育具有复杂性、专业性和重要性，就有必要通过专门立法，助力家庭教育走向专业化、系统化、社会化。据悉，家庭教育法草案明确了政府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领导体制、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，明确了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实施家庭教育的法定责任，以及政府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、学校等主体在促进家庭教育方面的责任和义务，规定了家庭教育干预制度，明确了公安机关、人民检察院、人民法院干预家庭教育的情形和主要措施，以及违反本法的法律责任等。这是未成年人的福音，也是整个社会的福音。

“天下之本在国，国之本在家”。推进家庭教育法治化，提升家庭教育地位，规范家庭教育行为，打造家庭教育的社会支持体系，正当其时。期待家庭教育法早日出台，早日发挥作用，更好地保护每个“少年的你”。

（来源：2021年01月22日《嘉兴日报》 作者：何勇海）